长春建筑学院退伍大学生课程免修申请表

根据《长春建筑学院学生管理规定》第三章第三节第二十一条之规定，参军入伍退役后入学或复学的学生，凭团级及以上部队的训练与品德考核等证明，可以申请免修公共体育课、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课、思想政治理论4门课中的1门、人文素质选修课3学分的课程，直接获得相应学分，以优秀或90分计。

办理课程免修需提供的相关材料：

1、团级及以上部队军政考核表；

2、退伍证复印件；

3、《长春建筑学院退伍大学生课程免修申请表》；

4、人文素质免修课申请免修的，不要再进行选课；

5、如果是应届毕业生请在🞎内勾选；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 | 班级 |  | 学号 |  | 姓名 |  |
| 申请免修的课程名称 | 申请免修课程开课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
|  | 20 -20 学年第 学期 |